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 6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认真审议研究，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陈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